

土地坐落	苗栗縣造橋鄉淡文湖段 379-1 地號	
收日期	112年9月6日	
收字號	112年南地土資字061400號	
複丈日期	112年9月23日	
附記	一、本複丈成果圖僅供所有權人參考之用，其四至界址應以地政事務所鑑界，經權利人認定之實測成果為準。 二、對於本案鑑定界址結果如有異議，請依據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21條辦理。	
說明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"> <p>⊕ 鋼釘:</p> <p>⊠ 塑膠樁: 6, 7, 8</p> <p>○ 噴漆: 1, 2, 3, 4, 5</p> <p>其它:</p> <p>本案成果依分層負責授權</p> <p>承辦員: 測量員林子傑 當場核發</p> </div>	

比例尺：1/1200

竹南地政事務所主任 范揚鴻

范揚鴻

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發給